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9-186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182），公司预定于2019年12月25日下午2:30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12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70,763,7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8%）（以下简称“杨树蓝天”）以书面方式提交的《关于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2019年12月1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提案，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84）。

公司董事会审查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公司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股东杨树蓝天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其上述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提出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外，公司2019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未发生变更。新增临时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为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业务拓展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其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赤峰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期限1年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京蓝沐禾以位于翁牛特旗玉龙工业园区的蒙（2018）翁牛特旗不动产权第0007119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以部分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以其全资子公司

赤峰沐原节水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赤峰市红山区农畜产品加工产业园区的蒙（2019）赤峰市不动产权第 0010675、0010676、0010677、0010678、0010679、0010680、0010681、0010682、0010683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最终担保金额及担保方式以中信银行赤峰分行批复为准。

京蓝沐禾股权结构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京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76.92% 股权，公司对京蓝沐禾具有实际控制权。浙江浙商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京蓝沐禾 23.08% 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不参与京蓝沐禾的日常经营及管理，因此不按其持股比例对京蓝沐禾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向公司提供反担保，京蓝沐禾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为保证后续融资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批对京蓝沐禾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因议案调整给全体股东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四日